

证券代码：831631 证券简称：北邮国安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12 月 22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惠琦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25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364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45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70,337.32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20,459.50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50,183.34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57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63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G	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R	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35,481.21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3,529.17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1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815.09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90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购买职业保险，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2. 诚信记录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

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9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5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龙传喜，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、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史淑颖，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：王雷，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；近三年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。

北邮国安 2023 年审计费 15 万元，2024 年审计费用 15 万元，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继续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